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瓊慧

電話：05-3620123#/8411

傳真：05-3620521

電子信箱：cyong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鎮社團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0900662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090066297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090066297_ATTACH2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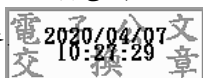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9年3月25日以臺教師(二)字第1090039733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3月25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90039733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 或嘉義縣教保資源網(<http://child.cyc.edu.tw/>)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（電話：02-7736-6150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本縣各鄉鎮市立幼兒園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(嘉義縣私立大林大愛幼兒園)、嘉義縣私立名人幼兒園、本縣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嘉義縣大林鎮社團國民小學

